

#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000 万元左右。

2.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原因是由于丹东市振兴区政府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丹东黄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着物等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进行了收储并给予补偿费用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利润总额为 2.57 亿元。

3.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 亿元左右。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0 万元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 亿元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14.06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298.24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9 元。

##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预计同比增加 2.07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丹东市振兴区政府根据丹东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对丹东黄海位于丹东市振兴区黄海大街 544 号的标的资产进行了收储，双方协商确定补偿费用为人民币 8.64 亿元（地块一补偿费用为 4.57 亿元，地块二补偿费用为 4.07 亿元）。本次收储按照丹东市政府要求对地块一和地块二分步实施，其中地块一收储实现的 2.57 亿元收益进入当期。

（二）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 亿元左右。

2019 年我国汽车行业在排放标准升级、中美经贸摩擦和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等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下，汽车市场整体销量呈下滑趋势，2019 年汽车市场共计销售汽车 2,576.9 万辆，同比下降 8.2%。公司整车产品主要包括皮卡、客车和特种专用车。报告期内皮卡车和特种专用车销量同比下降，客车销量同比上升。公司皮卡产品 2019 年经历了新老产品切换，因老产品出库较慢，导致新产品较难导入，加之部分省市提前实施国六标准，对涉及区域经销商影响较大，皮卡车市场销售竞争加剧，报告期内累计销售皮卡车产品 6,505 台，同比下降 56.47%，实现销售收入 5.78 亿元。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客户需求量的下降，本期车桥产品实现销量 84.34 万只，同比下降 17.21%。销量及收入的下降，使公司的整体盈利减少。

2020 年公司将按照“聚焦业务、创新经营”的工作方针，聚焦重点客户、重点市场；加强产品研发，加快产品转型升级；创新营销思路，优化营销渠道，挖掘市场潜力，拓展市场空间，不断提升市场份额，提高产能利用率。皮卡业务积极推动 N7、国六项目和电动皮卡等新品的推广和上市，继续优化扩充渠道，推动海外优质客户后续订单落地交付，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轻型客车、物流车产品已开始试生产，将会成为大中型客车产品的重要补充，从而提高丹东黄海新能源基地的产能利用率，形成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车桥产品会在保持传统驱动桥和悬架桥研发优势基础上，加快产品升级，加大与整车厂合作，加强新能源车桥的市场推广，争取更大的批量销售。

####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